

同仁市人民政府

关于2023年度市级财政决算（草案）的报告

—2024年9月27日在同仁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
第二十一次会议上

同仁市人民政府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，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2023年度市级财政决算（草案），请予审议。

一、2023年财政决算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。

1.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。2023年，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378250万元，其中：上级补助收入269033万元，上年结转收入31743万元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00万元，调入资金1609万元，债务转贷收入58325万元，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5540万元。

2.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完成350436万元。一是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09169万元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23913万元，增长32%；国防支出16万元，下降64%；公共安全支出9441万元，增长6.46%；教育支出37221万元，增长7.16%；科学技术支出481万元，增长24.48%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991万元，增长40.55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

出39779万元，增长5.47%；卫生健康支出19917万元，增长27.2%；节能环保支出9182万元，增长65.5%；城乡社区支出41588万元，增长41.06%；农林水支出81382万元，增长51.97%；交通运输支出14015万元，增长1.03倍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395万元，增长12.86%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500万元，增长6.14倍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3302万元，增长4.27倍；住房保障支出13653万元，增长5.25%；粮油物资储备支出3万元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103万元，增长3.87倍；其他支出2257万元，下降5.17%；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2971万元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59万元；二是上解支出4442万元；三是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770万元；四是债务还本支出30415万元；五是调出资金1640万元。

以上收支相抵后，年终专项结转27814万元，全部为结转下年专项支出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。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18179万元。其中：本级收入2968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105万元，上年结余收入13466万元，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1640万元。政府性基金支出13191万元，调出资金1609万元。结转下年支出3379万元。

（三）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。全市社保基金收入完成2486万元，上年结余8102万元。社保基金支出完成1778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8810万元。

（四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。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

收入5万元。其中：上级补助收入2万元，上年结余3万元。国有资本经营支出4万元，年终结余1万元。

二、落实市人大决议情况及 2023 年预算执行效果

2023 年，财政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的决策部署，对照市人大有关决议和审查意见，严格执行市人大批准的预算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，实现了财政平稳运行的预期目标。

（一）加强财源建设，拓宽生财聚财渠道。一是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，全市延续实施税费减免、降率、优惠等政策，共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 176 万元，有效减轻市场主体负担。二是健全完善财税部门协同机制，持续加强重点税源和重点税种监控，积极加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，坚持每月组织财政收入分析，不断优化收入结构，把握好组织收入的力度和节奏，做到依法征收、应收尽收。2023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5540 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 118.02%，比上年增收 3000 万元，同比增长 23.92%。三是加强政策研究，围绕上级财政支持投资领域，加强与省州财政部门的沟通交流，全力做好项目争取。2023 年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02791 万元，争取债券资金 28410 万元，援青资金 5764 万元，保障重点领域支出。

（二）优化支出结构，着力保障改善民生。一是持续加强和规范部门预算管理，通过严控新增支出、压减一般性支出、严格“三公”经费管理、严肃财经纪律约束等措施，将过紧日子要求落实落细，确保有限资金用在“刀刃上”。严格执行存量资金盘活

规定，继续对当年结余及连续结转两年以上资金统筹用于发展急需领域、薄弱环节等。2023年全市存量资金统筹3485万元。二是兜牢“三保”底线。在年初预算编制中坚持“三保”优先的原则，牢固树立底线思维，确保“三保”支出在预算环节不留死角。2023年预算安排“三保”资金96407万元，坚决兜牢了“三保”底线。三是强化预算执行，从源头加快预算下达，强化“旬跟进、月通报、季调度”，督促各乡镇、各部门切实担负起预算执行主体责任，做好项目前期准备、加快项目推进，提高支出进度，保持支出强度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高。2023年度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09169万元，其中教育、社保、医疗等民生支出247713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0.12%。

（三）强化资金管理，提升财政管理效能。一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。聚焦财政资金使用，加强预算管理，突出绩效导向，严格落实绩效考评制度。2023年批复各部门预算绩效目标264个，管理金额21004.56万元。按照“覆盖面广、社会关注度高、关系重大民生、持续时间长”的原则，选取15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，涉及金额12183.68万元。围绕2022年度15个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开展事后续效评价，涉及金额5983.7万元。对全市59个行政事业单位的2022年整体支出开展了预算绩效考评工作，评价结果作为调整预算、优化政策、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。二是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进一步规范财经秩序，严肃财经纪律，2023年围绕年度监督检查工作开展了财会监督专项行动、会计评估监督检查、

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、生态环保等7项监督检查工作，确保资金安全、高效使用。

（四）严格债务管理，防范化解财政风险。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、州关于债务风险防范化解的有关政策文件精神，建立健全债务风险防范机制。一是严格落实债务限额管理。严格贯彻落实《预算法》债务管理规定，将政府债券作为政府举债的唯一合法途径，坚决杜绝违法违规举债和担保行为，将举债规模控制在上级下达的政府债务限额内，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。2023年末，全市政府债务限额210506.43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107877.43万元、专项债务102629万元；债务余额190239.43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107610.43万元、专项债务82629万元。二是切实保障存量债务有效化解。对债务的规模、结构和安全性进行动态监测和评估，充分掌握本市债务风险信息，积极应对债务风险。通过落实《同仁市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总体方案》措施，落实年度债务化解，2023年我市偿还一般债本金500万元，一般债利息2971万元和专项债利息2672万元。解决拖欠企业账款26笔，总额3005.18万元。

在看到成绩的同时，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：一是财政收入稳定增长面临较大压力，财政运行紧平衡特征更加突出；二是刚性支出需求较多，保障基层“三保”、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等任务依然艰巨；三是财政预算管理改革有待进一步深化，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，积极采取措施加以

解决。

主任、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，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，我们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，较好完成了 2023 年各项任务目标。2024 年下半年，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，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落实好本次会议的审议意见，强化责任担当，积极主动作为，更加有力有效落实好市委、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，推动财政工作高质量发展。